

111年12月9日 111年度犯罪被害保護業務第一次聯繫會議

為落實犯罪被害人保護法，建構整合及完整保護網絡，提供被害人及其家屬即時、有感、溫暖之服務，本署於111年12月9日上午邀集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北分會、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及轄區各警察分局，召開「111年度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北分會與轄區警察機關犯罪被害保護業務第一次聯繫會議」。會議由本署鍾主任檢察官曉亞主持，邀請法務部保護司張科長哲銘列席指導，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北分會分別就犯罪被害保護業務進行報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新店分局就犯罪被害保護業務進行經驗分享，期能在刑事訴訟程序中提供周延保護之需要，貫徹政府協助弱勢之施政主軸，進而落實保護犯罪被害人之本旨。

